

证券代码：000881

证券简称：中广核技

公告编号：2022-070

中广核核技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中广核核技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通知于2022年10月25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

2、本次会议于2022年10月27日上午11:00时在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2002号中广核大厦北楼19层881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3、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其中杨军先生现场出席，刘阳平先生以视频方式参加会议，王新华先生以通讯方式参加会议。

4、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杨军先生主持。董事会秘书杨新春先生列席会议。

5、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出席会议的监事审议和表决，本次会议形成以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中广核核技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中广核核技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内容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国有控股上市公司（境内）实施股权激励试行办法》《关于规范国有控股上市公司实施股权激励制度有关问题的通知》《中央企业控股上市公司实施股权激励工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本次激励计划的实施将有利于上市公司的持续健康发展，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表决结果：通过

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尚需中国广核集团有限公司审核、国务院国有资产监

督管理委员会审批，审批通过后，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关于<中广核核技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期实施方案（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中广核核技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期实施方案（草案）》及摘要的内容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国有控股上市公司（境内）实施股权激励试行办法》《关于规范国有控股上市公司实施股权激励制度有关问题的通知》《中央企业控股上市公司实施股权激励工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本次激励计划的实施将有利于上市公司的持续健康发展，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表决结果：通过

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尚需中国广核集团有限公司审核、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批，审批通过后，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关于<中广核核技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中广核核技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管理办法》的内容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国有控股上市公司（境内）实施股权激励试行办法》《关于规范国有控股上市公司实施股权激励制度有关问题的通知》《中央企业控股上市公司实施股权激励工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能保证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顺利实施。

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表决结果：通过

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尚需中国广核集团有限公司审核、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批，审批通过后，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关于<中广核核技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中广核核技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

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内容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国有控股上市公司（境内）实施股权激励试行办法》《关于规范国有控股上市公司实施股权激励制度有关问题的通知》《中央企业控股上市公司实施股权激励工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能保证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顺利实施。

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表决结果：通过

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尚需中国广核集团有限公司审核、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批，审批通过后，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关于<中广核核技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期实施方案激励对象名单>考核意见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列入《中广核核技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期实施方案激励对象名单》的人员具备《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国有控股上市公司（境内）实施股权激励试行办法》《关于规范国有控股上市公司实施股权激励制度有关问题的通知》《中央企业控股上市公司实施股权激励工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不存在最近 12 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的情形；不存在最近 12 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形的情形；不存在根据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情形；激励对象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符合《中广核核技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中广核核技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期实施方案（草案）》及其摘要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其作为公司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期实施方案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公司将在召开股东大会前，通过公司网站或其他途径，在公司内部公示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公示期不少于 10 天。监事会将于股东大会审议股权激励计划及首期实施方案前 5 日披露对激励对象名单的审核意见及其公示情况的说明。

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表决结果：通过

6、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公司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

表决结果：通过

7、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下属全资辐照站建设主体向中广核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申请融资租赁授信及签署<辐照站点融资综合授信合作协议>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与关联方的交易定价以市场为依据，按照等价有偿、公允市价的原则，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符合相关交易规则。

表决情况：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

表决结果：通过

三、备查文件

- 1、第九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中广核技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2 年 10 月 31 日